

张淳艺

近期，北京市民政局、财政局、团市委联合发布《北京市养老服务时间银行实施方案（试行）》，将于2022年6月1日起实施。《方案》提出，年满18周岁、身心健康的本市常住居民经培训后都可成为志愿者，并在“时间银行”建立个人账户，每服务1个小时可获得1个时间币并存入账户。（1月20日《北京青年报》）

“时间银行”是指志愿者将参与公益服务的时间存进时间银行，当自己遭遇困难时就可以从中支取“被服务时间”。目前全世界有超过1000个“时间银行”组织，遍及全球30多个国家。上世纪90年代，养老服务“时间银行”模式传入我国，由点及面推广开来。

自2017年起，北京西城区大栅栏街道、朝阳区呼家楼街道、怀柔区六渡河村等三个区域先后进行“时间银行”养老志愿服务试点。在认真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北京市民政局、财政局、团市委三部门联合发布实施方案，推动“时间银行”全面落地。

纵观这份《方案》，不乏一系列亮点。比如，志愿者的时间币既可以留给自己60岁以后使用，也可以赠送给自己的爸爸妈妈、爷爷奶奶等直系亲属，十分人性化；针对经济困难、重度失能、失智、重度残疾老年人等特殊老年人群，免费赠予一定数量的时间币，充分体现了社会温度；探索建立梯次分明的激励措施，参与志愿服务获得并存储的时间币达到1万个，可在其年长衰弱或失能后，入住辖区内的公办养老机构，有助于提高参与热忱。

在多地试点或初步实行的基础上，“时间银行”应探索在全市、全省等范围内实现“通存通兑”。这要求“时间银行”不能各自为战，而要从街道、社区的“小循环”走向城市“大循环”。统筹层次的提高，覆盖人群的扩大，让“时间银行”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良性化运转，对于其提高抗风险能力，避免“呆账”“坏账”大有裨益。在我国老龄化进程加快和人口流动加速的背景下，人们期待“时间银行”逐步实现跨地区兑付，最终达到全国“通存通兑”。

2017年8月国务院颁布的《志愿者服务条例》规定，志愿者个人基本信息、志愿服务、表彰奖励、评价等信息，应当按照统一的信息数据标准录入国务院民政部门指定的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实现数据互联互通。2017年8月民政部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广使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的通知》，明确要求“以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数据为依据建立完善志愿者评价与激励回馈制度”。打通各地的“时间银行”，实现“通存通兑”，是鼓励和规范志愿服务，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应有之义。

从实践来看，各地“时间银行”正在摆脱社区、民间组织零散自发的建设模式，开

始走向规模化、规范化、机制化。政府部门牵头，既为“时间银行”提供了信誉担保，又有利于资源整合和功能升级。近年来，南京、咸阳等地已经实现了“时间银行”全市“通存通兑”。青岛则更进一步，依托已经成立的胶东经济圈养老联盟，探索在胶东五市推行养老时间“通存通兑”。

影响“时间银行”互联互通的主要因素，在于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不完善、服务质量和计量兑换标准不统一。除了各地之间加强沟通、主动对接外，更需要有关部门尽快出台“顶层设计”，从国家层面统一规范养老志愿服务的“度量衡”，为“时间银行”“通存通兑”扫清障碍。